

附件 1

2023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市级预算部门：（公章）河源市老干部活动中心

填报人姓名：彭君然

联系电话：3297498

填报日期：2024.04.25



河源市老干部活动中心 2023 年

水电费补助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支出基本情况

包括本项目支出的总体预算和执行情况，项目构成情况，绩效目标批复情况等。

主要包括四方面：一是资金安排情况。预算计划安排 6 万元，实际分配下达 6 万元；二是资金使用情况。实际支出 6 万元，实际明细支出情况：主要用于缴纳活动中心水电费；三是绩效目标情况。预期总体目标：用于河源市老干部活动中心整栋大楼 2023 年整年水电费缴纳。预期阶段性目标：及时缴纳水电费。四是内控制度情况。资金使用单位财务制度较为健全、会计核算规范、资金管理严格，基本按计划使用资金，无资金缺口或结余，无浪费行为，无挤占挪用或套取资金等现象。

二、决策及实施过程情况

水电费补助为延续性项目，项目立项论证充分、实施规范，绩效目标与指标较为完整，资金投入计划安排、预算编制与资金分配、资金管理及组织实施方面规范合理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

(一) 总体情况

本次绩效自评结果总体情况为优,自评分数为 91.96 分。其中过程指标 20 分,产出指标 32.44 分,效益指标 39.52 分。

(二)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分析

绩效目标指标完成及分布情况:目标全部完成的指标有 4 个,未达标的有 3 个;

未完成指标的项目占比:绩效指标完成 80%以上的占比 28.57%;完成 60-80%的占比 14.29%、完成 60%以下的占比 0%;

绩效目标没有完成的主要原因:一是水电费补助不足以支付全年水电费;二是因当年经费下达较迟,水电费缴纳不够及时;三是根据问卷调查满意度为 97.6%。

(三) 偏差较大项目说明

未完成绩效目标的指标有:1.支付水电费(次数)目标值 12 次,实际值 10 次,原因是水电费补助不足以支付全年水电费,11-12 月水电费在公用经费列支;2.及时支付水电费(%)目标值 100%,实际值 60%,原因是当年经费下达较迟,10 次中有 4 次逾期缴纳水电费;3.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值 100%,实际值 97.6%,原因是根据调查问卷计算。

四、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

部分指标有待进一步完善,如水电费补助金额不足以支付全年水电费,则缴纳次数可酌情降低。下来将加强预算编

制管理，提高绩效指标设置的科学性。

五、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

建议细化预算编制，将绩效目标设置与预算编制相结合，尽量设置可量化的指标。

六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。